

公司代码：605319

公司简称：无锡振华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钱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琴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钱琴燕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经营业绩，为实现股东投资回报，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250,482,183股，未扣除回购专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共25,048,218.30元人民币（含税），占2023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7.67%。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其他披露事项”之“（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其他相关文件。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无锡振华、公司、本公司	指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钱犇、钱金祥
无锡亿美嘉、亿美嘉	指	无锡市振华亿美嘉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方园	指	无锡市振华方园模具有限公司
武汉恒升祥	指	武汉振华恒升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郑州君润	指	郑州振华君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宁德振德	指	宁德振华振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上海恒伸祥	指	上海恒伸祥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廊坊全京申、廊坊振华	指	廊坊振华全京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锡开祥	指	无锡市振华开祥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君润	指	无锡君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康盛	指	无锡康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瑾沅裕	指	无锡瑾沅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胜益利	指	无锡市胜益利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大众	指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乘用车	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分公司
武汉神龙	指	神龙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通用	指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大通	指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东风乘用车	指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公司
理想汽车	指	重庆理想汽车有限公司
特斯拉	指	特斯拉（上海）有限公司
东风岚图	指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岚图汽车科技分公司
安徽大众	指	大众汽车（安徽）有限公司
长城汽车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电子	指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智己汽车	指	智己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亚普股份	指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爱德夏	指	爱德夏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次交易	指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	指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无锡振华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xi Zhenhua Auto Part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uxi Zhenhu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钱犇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匡亮	秦宇蒙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陆藕东路 188 号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陆藕东路 188 号
电话	0510-85592554	0510-85592554
传真	0510-85592399	0510-85592399
电子信箱	zqfwb@wxzhenhua.com.cn	zqfwb@wxzhenhua.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陆藕东路1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自2015年由原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振胡路92号”变更至现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陆藕东路1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161
公司网址	www.wxzhenhua.com.cn
电子信箱	zqfwb@wxzhenhua.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变更情况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变更情况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无锡振华	605319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968,835,736.62	801,171,604.64	739,710,554.35	2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519,106.13	52,061,820.96	15,503,472.96	7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874,983.97	45,448,979.46	11,690,227.82	8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66,393.05	-88,114,309.16	-107,174,151.80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 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88,258,113.35	1,988,673,516.64	1,810,377,947.98	5.01
总资产	4,123,553,094.32	3,541,401,227.35	3,342,222,897.78	16.4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2	0.08	7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2	0.08	77.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19	0.06	84.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5	2.77	0.88	增加1.6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7	2.41	0.66	增加1.6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随着整车行业产销规模需求增长，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逐渐好转，公司的核心业务、生产经营内部环境亦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所以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呈上涨趋势；同时上年同期因受行业大环境影响导致公司生产经营环境发生不利影响，导致上年同期的净利润跌幅较大，进而导致本期净利润（扣非前后）较上年同期有大幅上涨，同时使得每股收益（扣非前后）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后）均较去年同期大幅上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8,647.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07,735.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440,164.3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		

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622.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5,281.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38,084.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644,122.1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准，公司属于“36 汽车制造业”，大类下细分分类“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制造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支

柱产业，产业链长、关联度高、就业面广、消费拉动大，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上半年我国经济运行保持持续恢复态势，积极因素累积增多，经济长期向好趋势依然稳固。在这样的背景下，汽车行业走出了一季度的市场过渡期，二季度形势明显好转，整体来看上半年行业保持稳健发展，国内市场持续恢复，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向好。我国汽车市场在经历过一季度促销政策切换和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后，在中央和地方促消费政策、轻型车国六实施公告发布、多地汽车营销活动、企业新车型大量上市的共同拉动下，叠加车企半年度节点冲量和4、5月同期基数相对偏低，市场需求逐步恢复，持续好转，产销量延续增长态势，上半年累计实现较高增长。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今年上半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324.8万辆和1,323.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9.3%和9.8%；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1,128.1万辆和1,126.8万辆，同比分别增长8.1%和8.8%。从上半年乘用车市场表现来看，国家和各地相继出台的促销政策、车企的季末冲量带动、新能源汽车销量和出口的持续增长，共同推动了上半年乘用车市场的产销双增长。

（二）、公司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以下简称“冲压零部件”）和相关模具的开发、生产和销售，提供分拼总成加工服务及选择性精密电镀产品的研发及制造，公司生产的汽车冲压零部件产品因客户、车型、用途、工艺复杂程度等因素而各不相同。公司生产和销售的冲压零部件3000余种，分拼总成400余种，选择性精密电镀产品7件，涵盖汽车车身件、底盘件、动力总成件和电子电器件等。

（三）、市场地位

公司拥有多年的汽车零部件行业经验，具备先进的管理经验和完备的质量管理体系，用优秀的产品质量和及时高效响应能力获得了新老客户的认可，在国内乘用车配套领域拥有明显的市场竞争优势，具有较强的研发、生产制造能力和整体配套方案设计能力。

（四）、业绩驱动因素

1、汽车产业在政策支持下，行业回暖，公司老客户和新开拓客户产量增加，公司订单和销量提升，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6,883.57 万元，同比增加 20.93%。

2、分拼总成加工业务增长稳定。随着公司郑州工厂、宁德工厂的分拼总成加工业务的营业收入占比不断提升，2023 年上半年，两个基地持续发力合计产量为 34.07 万套，占上汽乘用车汽车产量的 75.29%，因为上汽乘用车报告期内产量同比增长，且郑州工厂和宁德工厂分别为上汽乘用车郑州工厂和宁德工厂的唯一车身分拼总成加工业务供应商，带动公司业务有较大增长。

项目	2023年上半年	2022年度	2021年度
郑州工厂产量（台套）	190,478	299,937	286,542
宁德工厂产量（台套）	150,246	265,204	229,711
合计产量（辆）	340,724	565,141	516,253
上汽乘用车总产量（辆）	428,579	846,111	802,328
份额	79.50%	66.79%	64.34%
分拼总成加工业务收入（万元）	23603.81	35,936.55	33,228.70

3、新增业务带来全新增长动力。随着本次并购的完成，在原有冲压及焊接零部件业务的基础上，新增选择性精密电镀工艺布局，未来将在汽车零部件领域持续深耕，进一步拓展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板块。报告期内，新增业务实现净利润 3,283.73 万元。本次收购有助于上市公司未来把握更多市场机遇。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和研发优势

公司是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目前已形成从工艺流程设计分析、冲压模具研发、到后期的冲压及焊接技术工艺的完整技术体系。这些技术工艺可有效缩短冲压模具制造的周期，降低整体的生产成本，提高冲压及焊接零部件产品的质量和生产效率。随着无锡

开祥进入公司体系，公司具备为下游客户提供机械零部件和电子元器件选择性精密电镀的解决方案，为公司拓展汽车零部件业务板块，提供先进的技术支持。

2、生产设备优势

公司拥有机器人柔性自动冲压生产线、多工位级进模自动冲压线、自动开卷落料冲压生产线、机器人焊接生产线等先进设备。上述设备在保证公司提供汽车冲压及焊接总成零部件产品质量的一致性、稳定性和高品质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3、客户资源优势

对于汽车零部件企业来说，与整车制造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关键。公司作为中国较早从事并持续专注于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生产的企业之一，目前已与国内多家汽车整车制造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具备显著的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整车制造商和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包括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上汽乘用车、上汽大通、神龙汽车、理想汽车、特斯拉、安徽大众、东风乘用车、东风岚图、长城汽车、联合电子、考泰斯、亚普股份、爱德夏等，这部分客户在选择产品时注重供应商的综合实力，因此成为该类企业的供应商不仅体现了公司较强的产品竞争能力，提升公司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的影响力，从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新的客户。

4、行业配套经验优势

公司在国内汽车配套产业链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运作经验，形成了较为显著的行业配套优势，能充分了解客户在使用产品时的实际需求。从前期产品设计阶段开始，公司就能将客户需求快速准确的融入产品开发规划，并不断加强对核心技术的研究工作，从而快速生产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

目前公司已形成多种规格的汽车冲压零部件产品体系，具备了较强的车身配套供应能力。与提供部分配套的供应商相比，公司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产品结构，能够满足整车制造商整体配套的需求。此外，较强的应用性产品研发能力，以及良好的应对市场工艺转化能力等因素，均成为公司在汽车冲压零部件领域赢得市场相对领先优势的关键。

三、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23 年，随着宏观经济的温和回暖逐渐向汽车市场传导，新能源汽车和汽车出口的良好表现有效拉动了市场增长，且伴随政策效应持续显现，汽车市场消费潜力将被进一步释放，有助于推动行业全年实现稳定增长。在此背景下，报告期内，无锡振华紧紧抓住汽车行业发展新机遇，在多年行业积累的基础上，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质量为根本，以效益为目标，研判未来车型市场的发展态势，双向把握传统能源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领域，为公司业绩提升添动力。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6,883.57 万元，同比增加 20.93%，上半年实现利润 9,051.91 万元，同比增加 73.87%。公司发展势能持续充沛，为企业 2023 年全年业绩增长奠定良好基础。

（二）、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分析

1、公司业务板块发展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板块为冲压零部件、分拼总成加工服务、模具和选择性精密电镀业务。报告期内，零部件实现收入占主营收入的 60.86%；分拼总成业务收入占主营收入的 27.73%，营收不断增长；模具业务占比 4.71%左右，相较于上年度同期略有下降；选择性精密电镀业务占比 6.70%。

公司冲压零部件业务作为公司传统强项业务，销售收入继续提升，保持在公司业务板块第一，在公司发展过程中起到重要的基石作用，也是公司收入和现金流的重要来源，为公司发展其他业务提供了重要保障。

分拼总成加工业务毛利率基本稳定，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是公司利润的重要来源，引进和发展该项业务对扩大公司规模，平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利润的影响起到了积极而重要的作用。

模具业务在报告期中略有下降，但因所占比重较小，毛利率较高，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较小。

选择性精密电镀业务作为新增板块，报告期内业务稳定，成为公司重要的业绩支撑。

2、公司业务板块发展规划分析

展望未来，无锡振华将进一步紧抓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机遇，围绕“保持定力，开拓发展”的宗旨，深挖现有产能潜力，优化企业治理结构，通过科学技术分析提出合理的生产工艺流程改进措施，持续优化生产工艺。同时，加快实施信息化管理体系的建设，从而实现供应链、技术开发、生产制造、市场营销等各环节信息的互联互通，持续深入产业链，优化供应链，提升价值链，进一步将公司真正打造成基业常青、行业一流品牌。

管理层认为虽然冲压零部件和分拼总成加工服务销售额有所提升，但随着汽车零部件领域竞争愈发激烈，进一步提升各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是公司未来工作重点，公司拟在当下及未来一段时间内以提质增效、挖潜降耗为立足点，着重对各板块业务再梳理。

冲压零部件业务作为公司支柱业务，对公司发展壮大起到重要作用。报告期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毛利率处于低位。公司将从业务规模和采购模式入手，降低原材料价格对毛利率的影响，公司内部也将继续深入推进提质增效工作，合理配置各种资源，提高生产、运行效率，减少和降低费用开支，促使成为高收入高毛利业务。

分拼总成加工业务有着较好的毛利率，并且不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将继续以此增加分拼总成业务收入为工作重点，从客户处取得新车型分拼总成业务拓展业务版图，另外，根据市场情况继续推进业务产能建设，新建分拼总成加工基地，进一步提升为客户提供服务能力。

模具业务对于汽车冲压零部件企业而言，模具的设计开发和加工能力极为重要，直接影响零部件产品的质量、性能及成本，随着方园模具的新场地的落成，受制于产能因素的桎梏将被打破，公司将重点放在提高其销售收入方面，将在保障公司自身需要前提下进一步对外开拓市场，努力提升其销售额和数量，增加企业收入。

无锡开祥可借助上市公司的品牌和规模效应，在市场竞争中将更具竞争力；在人才储备方面，无锡开祥可利用上市公司平台，通过多种方式引入优秀人才，进一步增强经营团队的综合实力。有助于其成为一家国内领先的精密电镀解决方案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68,835,736.62	801,171,604.64	20.93
营业成本	742,381,973.70	661,349,095.97	12.25
销售费用	1,011,209.29	1,987,389.01	-49.12
管理费用	51,285,766.22	38,315,983.57	33.85
财务费用	10,136,886.34	4,306,744.77	135.37
研发费用	27,586,429.35	27,587,985.85	-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66,393.05	-88,114,309.1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783,709.24	-86,284,081.2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72,467.55	62,907,762.24	302.93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样品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亿美嘉厂房工程和廊坊振华租赁厂房投产导致折旧摊销增加，以及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中介机构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增加银行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导致此科目本期和上期均为负数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和偿还借款及偿付利息导致现金净流入 1.87 亿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收购无锡开祥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锡开祥主要从事选择性精密电镀产品的研发及制造，因此本期公司新增电镀加工的业务类型。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95,355,831.32	7.16	141,100,679.79	3.98	109.32	①
应收款项	1,124,103,375.62	27.26	972,263,786.40	27.45	15.62	
应收款项融资	201,240,743.17	4.88	75,501,965.22	2.13	166.54	②
预付款项	82,005,175.47	1.99	54,726,809.87	1.55	49.84	③
其他应收款	697,404.54	0.02	537,368.59	0.02	29.78	
存货	318,263,458.45	7.72	305,404,886.79	8.62	4.21	
其他流动资产	12,049,109.75	0.29	16,824,289.70	0.48	-28.38	
固定资产	1,481,829,237.69	35.94	1,502,154,757.47	42.42	-1.35	
在建工程	197,893,693.36	4.80	122,265,353.53	3.45	61.86	④
使用权资产	29,165,986.00	0.71	0.00	0.00	不适用	⑤
无形资产	215,904,836.44	5.24	185,433,277.51	5.24	16.43	
长期待摊费用	88,467,430.46	2.15	104,278,874.55	2.94	-1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424,305.01	1.20	45,744,509.34	1.29	8.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152,507.04	0.66	15,164,668.59	0.43	79.05	⑥
短期借款	630,589,444.46	15.29	370,372,416.65	10.46	70.26	⑦
应付票据	110,000,000.00	2.67	20,000,000.00	0.56	450.00	⑧
应付账款	1,105,159,083.92	26.80	995,296,110.31	28.10	11.04	
合同负债	9,787,601.52	0.24	5,147,572.43	0.15	90.14	⑨
应付职工薪酬	27,640,071.80	0.67	31,098,977.26	0.88	-11.12	
应交税费	37,598,411.83	0.91	42,459,118.18	1.20	-11.45	
其他应付款	2,780,110.35	0.07	2,725,841.21	0.08	1.99	
其他流动负债	1,272,388.19	0.03	17,925.03	0.00	6,998.39	⑩
租赁负债	28,917,350.34	0.70	0.00	0.00	不适用	⑪
递延收益	81,550,518.56	1.98	85,609,749.64	2.42	-4.74	

其他说明

- ①货币资金：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 亿元所致；
- ②应收款项融资：主要系本期末取得银行承兑汇票较上年末增加 1.26 亿元所致；
- ③预付账款：主要系本期末预付供应商货款较上年末增加 2,727.84 万元所致；
- ④在建工程：主要系本期设备安装工程较上年末增加 7,799.30 万元所致；
- ⑤使用权资产：主要系本期租赁廊坊厂房和租赁上海恒伸祥二期厂房所致；
- ⑥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款较上年末增加 1,198.78 万元所致；
- ⑦短期借款：主要系本期末银行信用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2.6 亿元所致；
- ⑧应付票据：主要系本期出票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⑨合同负债：主要系本期末预收货款较上年末增加 465.00 万元所致；
 ⑩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系本期末待转销项税额较上年末增加 125.45 万元所致；
 ⑪租赁负债：主要系本期租赁廊坊厂房和租赁上海恒伸祥二期厂房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101,000.1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ETC 保证金
合计	33,101,000.17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具体情况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2 在建工程”。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75,501,965.22							201,240,743.17
合计	75,501,965.22							201,240,743.1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郑州振华君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8,5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紧固件、电子仪器的制造、销售、加工及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81,213.14 万元；净资产：30,063.22 万元；营业收入：12,163.84 万元；净利润：2,651.31 万元。郑州君润目前为上汽乘用车郑州基地提供分拼总成加工服务。

(2) 宁德振华振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8,5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汽车零配件、紧固件、电子仪器的制造、销售、加工、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78,213.61 万元；净资产：16,137.49 万元；营业收入：11,439.96 万元；净利润：2,537.85 万元。宁德振德目前为上汽乘用车宁德基地提供分拼总成加工服务。

(3) 上海恒伸祥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2,945.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紧固件制造；紧固件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仪表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34,795.38 万元；净资产：4,577.37 万元；营业收入：10,277.23 万元；净利润：896.21 万元。上海恒伸祥目前为特斯拉、智己汽车提供配套服务。

(4) 无锡市振华开祥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1,3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清洁电镀设备、环保电镀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的研发、制造、加工及销售；机械零部件、电子元器件的表面处理（镀铬、镀金、镀银、镀镍）；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22,187.01 万元；净资产：21,113.29 万元；营业收入：5,858.88 万元；净利润：3,283.73 万元。无锡开祥目前主要从事选择性精密电镀产品的研发及制造。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汽车行业产销下滑的风险

汽车行业整体增速受宏观经济运行和行业政策的影响较为明显。虽然 2023 年上半年汽车产销量保持双增长，但因为国内外影响因素的不确定性，对汽车行业依然有较大影响。如果汽车行业产销下滑，则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相应冲击。

2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风险

目前国际摩擦、加息周期、高通胀压力等对市场整体影响依旧持续，原材料单价存在继续上涨的可能性，进而导致公司采购成本上升，公司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较大。

3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的企业数量众多，市场竞争相对充分、激烈。如公司不能充分利用自身已积累的优势，抓住有利时机提升自身实力，实现公司产品的自动化生产及稳定

供应，并通过优化产品结构，紧跟国内外汽车市场趋势，公司市场竞争力会被不断削弱，对公司未来新业务承接带来不利影响。

4 规模扩大的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持续健康发展，建立了较健全的管理制度体系和组织运行模式，培养了具有先进理念、视野开阔和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目前公司已经有八家全资子公司，生产和管理人员相应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对公司的管理模式、人力资源、市场营销、内部控制等各方面均提出更高要求。倘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以及充实相关高素质人力资源以适应公司未来的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将会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管理风险。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14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1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24	2023 年 5 月 27 日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7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40	2023 年 7 月 11 日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3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股东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不存在被否决议案。

2、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股东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不存在被否决议案。

3、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股东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不存在被否决议案。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吴浩	监事	离任
管晔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王炜	监事	选举
郑静华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吴浩、职工代表监事管晔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王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了王炜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民主选举，同意选举郑静华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p>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250,482,183 股，未扣除回购专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共 25,048,218.30 元人民币（含税），实际分红金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计算。本次现金分红实施完成后，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25,048,218.30 元，占 2023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7.67%。</p> <p>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p> <p>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p>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开祥涉及污染的具体环节、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及其排放量具体如下：

污染物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单位	排放浓度/排放量/分贝		产生污染物具体环节
				2023年1-6月		
废气	有组织、无组织	铬酸雾	mg/m ³	0.015		镀铬工艺、废水蒸发、实验室
		硫酸雾		0.200		
		氯化氢		1.800		
废水	生产废水	化学需氧量、总铬、六价铬、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氨氮、总磷	-	零排放		镀铬清洗、清洗生产线及生产车间、废气塔
	生活污水	总氮、化学需氧量、总磷、氨氮	-	生活废水接管至无锡永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后排放，不单独统计		日常生活产生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废弃劳保用品、含铬废液、废包装袋、废水处理污泥及蒸发废盐等	吨	51.8275		镀铬工艺、废水处理
噪声	-	-	dB(A)	昼	夜	电镀车间：空压机、压滤机、空压机
				59.8	43.2	

注：废气的排放浓度及噪声的分贝取该年度内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结果最高值，危险废

物的排放量取转运量。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无锡开祥危废转运量为 51.8275 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江苏省生态环境评估中心编制的《无锡市振华开祥科技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现状评价报告》，无锡开祥资产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情况、技术工艺以及节能减排效果如下：

污染物类型	污染物	处理设施	处理能力	运行情况	技术工艺及其先进性	节能减排效果是否符合要求
大气污染物	铬酸雾、硫酸雾、氯化氢	废气塔	19,980m ³ /h	正常运行	废气先经铬酸分离器进行初效净化，再进入净化塔进行二次净化，水雾在水雾分离器进行分离，将绝大部分含铬水雾截留，空气进入风机，最后达标废气排放大气。这种风机置后的布置使废气中主要污染物去除率达 90% 以上。	是
水污染物	工业废水	废水处理设备	30m ³ /d，能够满足现有项目含铬废水量	正常运行	车间清洗废水排至原水箱，经二级精密过滤后经二段二级 RO 反渗透进一步处理，浓水返回至镀槽，补充槽液，上清液回用于镀件清洗用水，实现废水零排放。回用系统制水能力 30m ³ /d，回用率 100%。上清液铬的浓度约为 0 mg/L，去效率达 99% 以上。	是
		零排放蒸发设备	10m ³ /d，能够满足现有项目废水量	正常运行	综合废水经电氧化设备将水中六价铬转化为三价铬沉淀成泥，淤泥经压滤设备榨干成为固废，处理后的上清液不含六价铬，再经一次沉淀后进入 RO 设备处理，RO 设备出水达洗涤用水标准后回用于地面清洗及废气喷淋吸收，浓水电导率 5,000 μ s/cm 以内的回上一级水桶，超过的进蒸发设备蒸干出泥，蒸馏水回 RO 设备水桶。	是
	生活污水	化粪池、永达污水	-	正常运行	生活废水接管至无锡永达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	是

		处理厂			理后排放。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暂存于企业危废库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是
	一般工业废物	暂存于生产车间后出售综合利用				是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是
噪声	-	隔声门窗、建筑隔声				是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无锡开祥已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保部令[2015]34号）、《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家环境保护部，环发[2015]4号）、《关于印发江苏省重点环境风险企业整治与防控方案的通知》（苏环委办[2013]9号）、《江苏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苏环规[2014]2号）的相关规定，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并备案到无锡市惠山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无锡开祥对污染物排放的日常监测主要包括：

① 自行监测：无锡开祥环保员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日常检查，实验室对废水废气进行日常监测；

② 委托第三方监测：报告期内，无锡开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每年/季度）对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检测，根据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无锡开祥的日常排污监测均达标。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事行业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中“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的行业。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情况如下：

(1) 废水

公司生产中产生废水包括生活废水和工业废水。

公司产生的生活废水主要系食堂含油废水及拖地废水等，主要成分包括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石油类等。生活废水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地方的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公司生活废水已经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CJ343-2010《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要求。

公司生产产生的工业废水主要污染物包括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总氮、总磷、石油类、锌离子等。工业废水通过公司的工业废水处理设施，进行生物化学反应、沉淀，反渗透膜过滤之后制成纯净水和浓水，浓水经过蒸发结晶，形成的废弃物经外部处理，纯水回流后可以循环使用。

(2) 废气

公司的废气主要为颗粒物及焊接烟尘。公司通过配套滤筒式除尘器及自然通风的方式对颗粒物及焊接烟尘进行专门处理。公司使用除尘设备，收集除尘设备集废渣废料后会统一交固废处理公司进行处理。公司当前颗粒物及焊接烟尘（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均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3) 固体废弃物

公司的固体废弃物包括金属废料，水处理污泥（含结晶盐）、废硬脂酸锌、废油及废乳化液、油抹布及生活垃圾等。公司金属废料一般出售给废品收购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其余的固体废弃物均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公司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实施分类收集，其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的要求。

(4) 噪声

公司的生产噪声主要由公司生产设备产生，公司会对厂房进行隔音，对生产设备进行合理平面布局，并对除尘器风机采取隔音降噪措施、对废水处理设施水泵安装隔声罩等。

公司噪声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即当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为 3 类区时，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的要求。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保护环境和防治污染，首先从制度上予以保障，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相应保护环境的规章制度，并积极落实；其次资金保障，不间断在环保方面持续投入；第三激励保障，公司设置员工意见反馈，对提出良好可行的建议者进行表彰和奖励。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也在积极采取措施，减少碳排放，具体有：

1 积极开拓新能源汽车领域，新能源汽车在碳减排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公司为新能源汽车提供配套零部件，助力碳减排；

2 公司不断改进工艺，提升生产效率，提高原材料的利用率，减少原材料损耗；

3 公司内部不断进行智能化改造，升级设备，在不影响生产的前提下，降低能源消耗，同时统筹计划生产，保证生产线高效、保质、稳定运转。

二、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交易对方钱金祥、钱犇	注一	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易对方钱金祥、钱犇	注二	自交易完成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	注三	自交易完成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	注四	自交易完成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	注五	自交易完成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	注六	自交易完成之日起至长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期				
	盈利预测及补偿	交易对方钱金祥、钱犇	注七	自交易完成之日起至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及补偿	交易对方钱金祥、钱犇	注八	自交易完成之日起至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上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九	自交易完成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易对方钱金祥、钱犇	注十	自交易完成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易对方钱金祥、钱犇	注十一	自交易完成之日起至有权机关审核通过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无锡君润	注十二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钱犇、钱金祥	注十三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无锡康盛	注十四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无锡瑾沅裕	注十五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及无	注十六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锡康盛、无锡瑾沅裕							
	本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及公司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十七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注十八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	注十九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二十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注二十一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无锡康盛和无锡瑾沅裕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二十二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注二十三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二十四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	注二十五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及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	注二十六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实际控制人钱犇和钱金祥	注二十七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无锡君润、主要股东无锡康盛和无锡瑾洋裕及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	注二十八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及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	注二十九	上市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一

交易对方钱金祥、钱犇承诺如下：

本人因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人就本次重组所取得的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持有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及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注二

交易对方钱金祥、钱犇承诺如下：

1、本人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查封、冻结以及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标的公司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出资瑕疵，不存在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其解散、清算或破产的情形；

2、不存在以标的资产作为争议对象或标的之诉讼、仲裁或其他任何形式的纠纷，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本人持有的标的资产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该等资产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本人保证上述内容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如因上述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三

本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及实际控制人钱金祥、钱犇承诺如下：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企业/本人将继续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产生；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权属清晰，独立享有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资产，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控制支配权，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资产被占用的情况；

(3) 保证上市公司已形成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业务流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拥有独立的销售、采购、生产、研发、管理等部门；

(4)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申报纳税，自主决定资金运营；本企业/本人保证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财务核算和资金使用；

(5) 保证上市公司组织结构体系健全独立，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协作有序，独立行使各自职责，不存在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情况。公司具有独立调整各职能部门及其人事的权力，不受本企业/本人等关联方任何形式的干预。

2、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注四

本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及实际控制人钱金祥、钱犇承诺如下：

1、本次重组前，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2、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次重组后，在本企业/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企业/本人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4、如本企业/本人违反本承诺，所得的经营利润、收益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且本企业/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所受到的全部损失。

注五

本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及实际控制人钱金祥、钱犇承诺如下：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3、如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本企业/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所受到的全部损失。

注六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钱金祥、钱犇承诺如下：

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不包括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下同）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要求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因本人及本人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而对上市公司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承诺对该等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注七

交易对方钱金祥、钱犇承诺如下：

1、业绩补偿

业绩承诺期内，如果标的公司当年年末实际累积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累积承诺的净利润，交易对方应以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和现金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本人按照本次交易前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分别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责任：

当年补偿金额=（截至当年年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年年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交易作价－交易对方累积已补偿金额。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当年补偿金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业绩承诺期内补偿金额逐年计算，依据上述公式计算出来的应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当年股份不足补偿的部分，交易对方应以现金补偿，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当年补偿的现金金额=当年不足补偿的股份数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业绩承诺期内，若上市公司实施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交易对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相应地调整为：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

业绩承诺期内，若上市公司实施现金分配的，交易对方应将当年应补偿股份所获得的现金分配金额随补偿股份一并向上市公司予以返还，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上述返还金额不作为已补偿金额，且不计入本协议约定的现金补偿总额。

2、减值补偿

交易对方同意，业绩承诺期届满时，由上市公司聘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已补偿的现金总额，交易对方应当对上市公司就该等资产减值部分另行补偿，上述资产减值部分应补偿股份由交易对方按照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标的资产比例进行补偿：

标的资产减值部分补偿的股份数量=（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已补偿的现金总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期内已补偿股份总额。

股份不足补偿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交易对方另需补偿的现金金额=不足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业绩承诺期内，若上市公司实施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交易对方减值部分应补偿股份数量相应地调整；若上市公司实施现金分配的，交易对方应将减值部分应补偿股份所获得的现金分配金额随补偿股份一并向上市公司予以返还，该补偿金额不计入本协议约定的现金补偿总额。

3、补偿上限

交易对方因业绩补偿及减值补偿向上市公司进行的股份及现金补偿总额不超过标的资产本次交易价格。

注八

交易对方钱金祥、钱犇承诺如下：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避补偿义务。未来质押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盈利补偿协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

注九

本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及实际控制人钱金祥、钱犇承诺如下：

本企业/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依法作出解释并道歉，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 1、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本人将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如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促使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作出解释并道歉，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十

交易对方钱金祥、钱犇承诺如下：

如未来无锡开祥因汽车喷油嘴部件表面处理项目未办理环评审批而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遭受损失，本人将补偿无锡开祥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尽力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

注十一

交易对方钱金祥、钱犇承诺如下：

若本次无锡开祥最终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导致无锡开祥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本人愿意按在无锡开祥的持股比例向上市公司补偿收益法评估值的差额（总计 7,300 万元），补偿差额从上市公司在本次支付的现金对价中抵减，不足抵减的部分将由本人以现金方式支付。

注十二

本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承诺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下同），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企业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4、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若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购回违反本承诺减持的股票；如本企业因上述减持获得收益，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十三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承诺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下同），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另，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5、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购回违反本承诺减持的股票；如本人因上述减持获得收益，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本人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十四

本公司股东无锡康盛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注十五

本公司股东无锡瑾沅裕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注十六

本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及无锡康盛、无锡瑾沅裕承诺：

1、本企业/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3、本企业/本人若拟减持公司股票，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4、本企业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若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6、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企业/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注十七

为进一步保证投资者合法权益，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和《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特制定《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1、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

（1）启动条件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将做相应调整。

（2）停止条件

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停止执行：①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的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②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2、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1）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2）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①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②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3）第三选择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单一会计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限一次。

3、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回购股票：（1）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4、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1) 启动程序

①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②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金额不超过控股股东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①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3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且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薪酬总额，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1）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6、稳定股价的承诺及约束措施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发行人上市（以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发行人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本公司/本人将严格依照《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中规定的相关程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若未履行上述承诺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与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其将不得行使投票表决权，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如果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其将不得行使投票表决权（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4）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其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

注十八

本公司承诺：

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

(1)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十九

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承诺：

本企业/本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企业/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企业/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二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二十一

公司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申请文件中所载有关本公司的承诺系本公司自愿作出，本公司将严格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本公司所做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接受未能履行上市过程中所作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若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等处理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金额。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

4、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注二十二

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无锡康盛和无锡瑾洋裕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企业/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在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 如本企业/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3、如本企业/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企业/本人应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企业/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和发行人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企业/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二十三

本公司承诺：

- 1、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2、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3、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注二十四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该员工股权激励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二十五

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承诺：

1、本企业/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企业/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企业/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注二十六

发行人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及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承诺：

如无锡振华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被有关劳动社会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认定须为其员工补缴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欠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者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保证无锡振华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本企业/本人将督促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分支机构全面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应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开立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账户，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

注二十七

为避免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实际控制人钱犇和钱金祥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无锡振华及无锡振华控制的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无锡振华及无锡振华控制的企业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

2、对于将来可能出现的本人/本企业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本企业承诺采取以下措施避免同业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同业竞争的产品，或停止从事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2）在公司提出要求时，本人承诺将出让本人/本企业在上述企业中的全部出资或股权，并承诺给予公司对上述出资或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

3、如未来本人/本企业及所投资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无锡振华及无锡振华控制的企业当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本企业将立即通知无锡振华，并尽力促成本人/本企业所投资的企业将该商业机会按公开合理的条件优先让予无锡振华或无锡振华控制的企业，以确保无锡振华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4、如因本人/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而给无锡振华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同意承担由此而给无锡振华造成的全部损失。

注二十八

发行人控股股东无锡君润、主要股东无锡康盛和无锡瑾沅裕及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分别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

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无锡振华及无锡振华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正常的商业条件以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无锡振华及无锡振华控制的企业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将不会要求，也不会接受无锡振华给予的优于其在任意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向第三方给予的条件；

2、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避免违规占用无锡振华资金及要求无锡振华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3、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无锡振华及无锡振华控制的企业经济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同意赔偿相应损失；

4、上述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企业不再持有无锡振华的股份。

注二十九

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君润及实际控制人钱犇、钱金祥已出具《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未来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资金”。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 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偿还清偿等不诚信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钱金祥所持有的无锡开祥 50% 股权和钱犇所持有的无锡开祥 50% 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3 年 1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核准批复。2023 年 2 月 15 日，完成标的资产过户。2023 年 2 月 28 日，完成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开祥 100% 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的股份发行部分。2023 年 6 月 14 日，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部分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共发行总股数 16,882,183 股，募集资金总金额为 234,999,987.36 元。</p>	<p>公告编号：2022-056、2023-002、2023-005、2023-006、2023-029</p>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8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8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8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6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0,000,000	65.00	+50,482,183				+50,482,183	180,482,183	72.0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0,000,000	65.00	+50,482,183				+50,482,183	180,482,183	72.0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8,420,000	39.21	+9,698,275				+9,698,275	88,118,275	35.18
境内自然人持股	51,580,000	25.79	+40,783,908				+40,783,908	92,363,908	36.8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0,000,000	35.00						70,000,000	27.95
1、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0	35.00						70,000,000	27.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00,000,000	100.00					+50,482,183	250,482,183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钱金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1 号）核准公司向公司实际控制人钱金祥、钱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无锡开祥 100.00%股权，其中股份支付共发行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33,600,000 股，发行后总股本变更为 233,600,000 股。

根据《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按发行底价计算，公司本次发行拟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19,949,066 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3,5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

根据意向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际发行数量为 16,882,183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34,999,987.36 元，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最高发行数量，已超过《发行方案》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

根据意向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数量为 16,882,183 股，发行后总股本变更为 250,482,183 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钱金祥	18,053,000	0	11,200,000	29,253,000	1、期初限售股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形成限售股； 2、报告期新增限售股由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形成限售股。	1、首次公开发行形成限售股,解除限售日期:2024年6月7日; 2、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形成限售股,解除限售日期:2026年3月1日。
钱犇	33,527,000	0	22,400,000	55,927,000	1、期初限售股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形成限售股； 2、报告期新增限售股由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形成限售股。	1、首次公开发行形成限售股,解除限售日期:2024年6月7日; 2、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形成限售股,解除限售日期:2026年3月1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2,658,045	2,658,045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形成限售股	2023年12月16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3,132,183	3,132,183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形成限售股	2023年12月16日
张辉贤	0	0	7,183,908	7,183,908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形成限售股	2023年12月16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2,370,689	2,370,689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形成限	2023年12月16日

					售股	
华实浩瑞 (北京)私 募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华实泽胜私 募股权投资 基金	0	0	1,537,358	1,537,358	2023年向特 定对象发行 股票形成限 售股	2023年12 月16日
合计	51,580,000	0	50,482,183	102,062,183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684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 量	
无锡君润投 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68,830,000	27.48	68,830,000	无	-	其他
钱犇	2,240,000	55,927,000	22.33	55,927,000	无	-	境内自然 人
钱金祥	1,120,000	29,253,000	11.68	29,253,000	无	-	境内自然 人
无锡瑾沅裕 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0	19,300,000	7.71		无	-	其他
无锡康盛投 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0	9,590,000	3.83	9,590,000	无	-	其他
张辉贤	7,183,908	7,183,908	2.87	7,183,908	无	-	境内自然 人

华实浩瑞 (北京)私 募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一 华实泽胜私 募股权投资 基金	1,537,358	1,537,358	0.61	1,537,358	无	-	其他
诺德基金一 众灏卓势1 号定增私募 股权投资基金一诺德基 金浦江 1039号单 一资产管理 计划	1,429,597	1,429,597	0.57	1,429,597	无	-	其他
中国光大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一华夏 磐益一年定 期开放混合 型证券投资 基金	1,271,551	1,271,551	0.51	1,271,551	无	-	其他
毛荀林	0	1,220,004	0.49	1,220,004	无	-	境内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无锡瑾沅裕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9,300,000			人民币普 通股	19,300,000		
毛荀林	1,220,004			人民币普 通股	1,220,004		
许利民	988,100			人民币普 通股	988,1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 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成长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826,800			人民币普 通股	826,800		
高贤安	742,300			人民币普 通股	742,300		
葛洪祥	590,000			人民币普 通股	590,000		

迟雪琳	5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3,000
邵雷	529,088	人民币普通股	529,088
殷雪萍	487,700	人民币普通股	487,700
汤勇岚	454,264	人民币普通股	454,26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钱犇、钱金祥系父子关系，无锡君润系钱犇、钱金祥共同控制的合伙企业，无锡康盛全部合伙人钱金方、钱金南、钱小妹为钱金祥之兄弟姐妹。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以及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无锡君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830,000	2024.6.7	-	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限售
2	钱犇	55,927,000	2024.6.7 2026.3.1	-	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限售

3	钱金祥	29,253,000	2024.6.7 2026.3.1	-	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限售
4	无锡康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90,000	2024.6.7	-	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限售
5	张辉贤	7,183,908	2023.12.16	-	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限售
6	华实浩瑞(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实泽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537,358	2023.12.16	-	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限售
7	诺德基金—众灏卓势1号定增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103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29,597	2023.12.16	-	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限售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71,551	2023.12.16	-	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限售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锐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62,069	2023.12.16	-	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限售
10	诺德基金—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6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18,391	2023.12.16	-	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钱犇、钱金祥系父子关系，无锡君润系钱犇、钱金祥共同控制的合伙企业，无锡康盛全部合伙人钱金方、钱金南、钱小妹为钱金祥之兄弟姐妹。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95,355,831.32	141,100,679.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124,103,375.62	972,263,786.40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01,240,743.17	75,501,965.22
预付款项	七-7	82,005,175.47	54,726,809.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697,404.54	537,368.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18,263,458.45	305,404,886.7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2,049,109.75	16,824,289.70
流动资产合计		2,033,715,098.32	1,566,359,786.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481,829,237.69	1,502,154,757.47
在建工程	七-22	197,893,693.36	122,265,353.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9,165,986.00	
无形资产	七-26	215,904,836.44	185,433,277.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88,467,430.46	104,278,87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49,424,305.01	45,744,509.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7,152,507.04	15,164,668.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9,837,996.00	1,975,041,440.99
资产总计		4,123,553,094.32	3,541,401,227.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630,589,444.46	370,372,416.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1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1,105,159,083.92	995,296,110.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9,787,601.52	5,147,572.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7,640,071.80	31,098,977.26
应交税费	七-40	37,598,411.83	42,459,118.18
其他应付款	七-41	2,780,110.35	2,725,841.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272,388.19	17,925.03
流动负债合计		1,924,827,112.07	1,467,117,961.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8,917,350.3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81,550,518.56	85,609,749.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467,868.90	85,609,749.64

负债合计		2,035,294,980.97	1,552,727,710.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50,482,183.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82,828,726.12	1,124,245,418.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盈余公积	七-59	30,517,768.55	30,517,768.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724,429,435.68	633,910,32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88,258,113.35	1,988,673,516.6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88,258,113.35	1,988,673,516.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23,553,094.32	3,541,401,227.35

公司负责人：钱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琴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琴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8,282,811.19	45,878,930.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493,771,368.78	476,148,755.57
应收款项融资		25,502,559.30	15,264,047.10
预付款项		131,805,889.58	106,439,979.2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08,684,448.48	621,091,992.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89,033,934.15	172,043,785.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8,591.00	796,477.50
流动资产合计		1,677,399,602.48	1,437,663,968.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96,720,719.57	285,984,986.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7,823,515.35	307,443,195.99
在建工程		27,048,761.64	25,386,557.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0,459,234.42	51,405,821.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470,527.47	67,127,278.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44,419.70	30,875,387.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6,767,178.15	768,298,828.33
资产总计		2,624,166,780.63	2,205,962,796.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0,519,444.46	370,372,416.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24,358,297.29	276,358,561.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696,445.64	5,009,687.56
应付职工薪酬		9,241,911.00	12,044,457.52
应交税费		3,977,738.59	2,981,433.85
其他应付款		977,244.45	1,116,538.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60,537.93	
流动负债合计		920,031,619.36	687,883,095.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602,726.13	39,237,173.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602,726.13	39,237,173.59
负债合计		957,634,345.49	727,120,269.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0,482,183.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52,379,655.00	1,112,060,614.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307,559.24	26,307,559.24
未分配利润		137,363,037.90	140,474,353.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66,532,435.14	1,478,842,527.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24,166,780.63	2,205,962,796.45

公司负责人：钱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琴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琴燕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68,835,736.62	801,171,604.6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968,835,736.62	801,171,604.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47,508,368.12	740,159,869.4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42,381,973.70	661,349,095.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5,106,103.22	6,612,670.23
销售费用	七-63	1,011,209.29	1,987,389.01
管理费用	七-64	51,285,766.22	38,315,983.57
研发费用	七-65	27,586,429.35	27,587,985.85
财务费用	七-66	10,136,886.34	4,306,744.77
其中：利息费用		10,296,278.87	4,559,777.77
利息收入		244,183.09	327,328.93
加：其他收益	七-67	5,438,849.59	5,806,982.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239,941.83	-2,079,283.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553,657.26	-2,580,266.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85,704.79	130,231.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058,323.79	62,289,399.7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01,682.07	380,567.0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28,361.31	660,548.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831,644.55	62,009,418.3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5,312,538.42	9,947,597.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519,106.13	52,061,820.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519,106.13	52,061,820.9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519,106.13	52,061,820.9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519,106.13	52,061,820.9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519,106.13	52,061,820.9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3,440,164.36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130,575.50 元。

公司负责人：钱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琴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琴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605,201,263.48	530,046,768.21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543,537,056.31	501,747,713.69
税金及附加		2,972,812.28	2,255,559.43
销售费用		894,863.81	837,898.79
管理费用		27,241,837.61	20,463,784.05
研发费用		24,022,148.07	21,206,106.96
财务费用		8,947,888.71	4,397,799.38
其中：利息费用		9,025,722.32	4,559,777.77
利息收入		138,330.83	222,805.89
加：其他收益		1,965,357.69	1,975,395.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7,367.24	-10,815,511.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29,517.81	-2,267,507.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653.10	83,648.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3,217.57	-31,886,069.19
加:营业外收入		144,570.64	30,113.00
减:营业外支出		1,700.84	14,460.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80,347.77	-31,870,416.34
减:所得税费用		-369,031.86	-5,860,741.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1,315.91	-26,009,675.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1,315.91	-26,009,675.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11,315.91	-26,009,675.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钱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琴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琴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1,906,027.30	717,304,492.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080,269.08	15,785,214.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350,559.93	8,401,17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7,336,856.31	741,490,878.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8,659,129.23	596,839,018.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769,684.77	130,523,292.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540,134.02	50,461,179.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9,901,515.24	51,781,69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870,463.26	829,605,18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66,393.05	-88,114,30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113,300.00	170,000.00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300.00	17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4,897,009.24	86,454,081.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897,009.24	86,454,081.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783,709.24	-86,284,081.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4,399,987.3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1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399,987.36	1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57,919.81	27,092,237.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1,169,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927,519.81	67,092,237.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72,467.55	62,907,762.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88.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155,151.36	-111,472,439.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099,679.79	232,859,543.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254,831.15	121,387,103.96

公司负责人：钱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琴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琴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5,947,718.71	281,598,028.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61,826.07	1,940,024.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9,579.10	895,45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059,123.88	284,433,510.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3,689,875.31	208,953,188.2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604,099.16	48,560,154.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13,226.65	5,568,141.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89,948.59	44,421,33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897,149.71	307,502,81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8,025.83	-23,069,308.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000.00	10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6,939,437.71	349,627,149.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6,982,437.71	349,734,149.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50,998.91	9,740,668.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5,900,000.00	511,5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050,998.91	521,330,668.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68,561.20	-171,596,518.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4,399,987.36	1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399,987.36	1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19,919.81	4,497,944.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369,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189,519.81	44,497,944.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85,210,467.55	85,502,055.55

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88.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303,880.52	-109,145,582.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78,930.50	204,262,944.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182,811.02	95,117,361.50

公司负责人：钱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琴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琴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期 末余 额	200,000,000.0 0				1,111,245,418.5 4				24,017,768.5 5		475,114,760.8 9		1,810,377,947.9 8		1,810,377,947.9 8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前 期差 错更 正															
同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13,000,000.00				6,500,000.00		158,795,568.6 6		178,295,568.66		178,295,568.66
其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200,000,000.0 0				1,124,245,418.5 4				30,517,768.5 5		633,910,329.5 5		1,988,673,516.6 4		1,988,673,516.6 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482,183.00				-41,416,692.42					90,519,106.13		99,584,596.71		99,584,596.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0,519,106.13		90,519,106.13		90,519,106.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482,183.00				-41,416,692.42							9,065,490.58		9,065,490.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482,183.00				-41,416,692.42							9,065,490.58		9,065,490.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 分配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3,142,093.9 1					3,142,093.91		3,142,093.91
2. 本							3,142,093.9					3,142,093.91		3,142,093.91

期使用							1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50,482,183.00				1,082,828,726.12				30,517,768.55	724,429,435.68		2,088,258,113.35	2,088,258,113.35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1,111,245,418.54				24,017,768.55		424,200,976.07		1,759,464,163.16	1,759,464,163.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000,000.00				6,500,000.00		77,798,077.30		97,298,077.30	97,298,077.30
其他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200,000,000.0 0			1,124,245,418.5 4				30,517,768.5 5		501,999,053.3 7		1,856,762,240.4 6	1,856,762,240.4 6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22,061,820.96		22,061,820.96	22,061,820.96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52,061,820.96		52,061,820.96	52,061,820.96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3,405,648.73					3,405,648.73		3,405,648.73
2. 本期使用						3,405,648.73					3,405,648.73		3,405,648.73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1,124,245,418.54		30,517,768.55		524,060,874.33		1,878,824,061.42		1,878,824,061.42

公司负责人：钱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琴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琴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1,112,060,614.40				26,307,559.24	140,474,353.81	1,478,842,527.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1,112,060,614.40				26,307,559.24	140,474,353.81	1,478,842,527.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482,183.00				140,319,040.60					-3,111,315.91	187,689,907.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11,315.91	-3,111,315.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482,183.00				140,319,040.60						190,801,223.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482,183.00				140,319,040.60						190,801,223.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74,411.73			874,411.73
2. 本期使用								874,411.73			874,411.7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482,183.00				1,252,379,655.00			26,307,559.24	137,363,037.90		1,666,532,435.14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1,112,060,614.40				26,307,559.24	201,081,944.20	1,539,450,117.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1,112,060,614.40				26,307,559.24	201,081,944.20	1,539,450,117.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009,675.21	-56,009,675.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009,675.21	-26,009,675.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36,800.00			936,800.00
2. 本期使用								936,800.00			936,800.0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1,112,060,614.40				26,307,559.24	145,072,268.99	1,483,440,442.63

公司负责人：钱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琴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琴燕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无锡市振华轿车附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附件公司），振华附件公司系由无锡县胡埭自动化仪表厂经历次增资、改制而成立的有限公司，于1989年9月21日在无锡县工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2021100009907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振华附件公司以2017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本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在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11250066467M的营业执照，总部位于江苏省无锡市。公司现有注册资本250,482,183.00元，股份总数250,482,183.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7,0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80,482,183.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经营范围：汽车零配件、紧固件、电子仪器的制造、加工、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产品及提供的劳务主要有：汽车冲压零部件（汽车车身零部件和底盘零部件）、模具和分拼总成加工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3年8月21日第二届第二十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武汉振华恒升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恒升祥）、无锡市振华亿美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亿美嘉）、无锡市振华方园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方园）、郑州振华君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君润）、宁德振华振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振德）、上海恒伸祥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恒伸祥）、廊坊振华全京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全京申）和无锡市振华开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开祥）等8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的相关披露。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和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五项、10 金融工具的相应内容。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五项、10 金融工具的相应内容。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五项、10 金融工具的相应内容。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五项、10 金融工具的相应内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五项、10 金融工具的相应内容。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五项、10 金融工具的相应内容。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五项、10 金融工具的相应内容。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五项、42 租赁的相应内容。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商标权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五项、42 租赁的相应内容。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

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汽车冲压零部件、模具和提供分拼总成加工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收入确认具体方法：(1) 汽车冲压零部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按照合同约定的验收模式（客户验收入库或领用）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2) 分拼总成加工业务：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加工完成后的分拼总成交付给委托方，经委托方验收通过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3) 模具：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模具经调试检验，能够达到客户对所生产零件的质量要求，经客户验收，已经收取货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外销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发货、报关等操作，在将货物出口报关并取得提单（快递邮单）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2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和无锡开祥	15%
无锡方园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对江苏省 2021 年认定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 (2021 年-2023 年)。公司本期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方园模具公司属于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6,435.13	143,475.16
银行存款	262,078,396.02	134,956,204.63
其他货币资金	33,101,000.17	6,001,000.00
合计	295,355,831.32	141,100,679.7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 33,101,000.17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 ETC 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79,697,346.64
1 年以内小计	1,179,697,346.64
1 至 2 年	3,357,342.70
2 至 3 年	767,364.32
3 年以上	2,955,595.07
合计	1,186,777,648.7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21,734.83	0.23	2,721,734.83	100.00	0.00	2,721,734.83	0.27	2,721,734.83	100.00	0.00
其中：										
北京宝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721,734.83	0.23	2,721,734.83	100.00	0.00	2,721,734.83	0.27	2,721,734.83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4,055,913.90	99.77	59,952,538.28	5.06	1,124,103,375.62	1,023,980,557.91	99.73	51,716,771.51	5.05	972,263,786.40
其中：										
按账龄组合	1,184,055,913.90	99.77	59,952,538.28	5.06	1,124,103,375.62	1,023,980,557.91	99.73	51,716,771.51	5.05	972,263,786.40
合计	1,186,777,648.73	/	62,674,273.11	/	1,124,103,375.62	1,026,702,292.74	/	54,438,506.34	/	972,263,786.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宝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721,734.83	2,721,734.83	100.00	客户处于停工停产状态，款项难以收回
合计	2,721,734.83	2,721,734.8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79,697,346.64	59,152,734.47	5.00
1-2年	3,357,342.70	335,734.27	10.00
2-3年	767,364.32	230,209.30	30.00
3年以上	233,860.24	233,860.24	100.00
合计	1,184,055,913.90	59,952,538.28	5.0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21,734.83					2,721,734.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716,771.51	8,235,766.77				59,952,538.28
合计	54,438,506.34	8,235,766.77				62,674,273.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46,292,899.24	71.31	42,341,439.67
第二名	85,412,833.60	7.20	4,270,641.68
第三名	72,473,899.26	6.11	3,623,694.96
第四名	18,854,421.68	1.59	942,721.08
第五名	18,140,663.30	1.53	907,033.17
合计	1,041,174,717.08	87.74	52,085,530.5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1,240,743.17	75,501,965.22
合计	201,240,743.17	75,501,965.2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4,635,488.73	91.01	47,055,371.00	85.98
1至2年	7,369,686.74	8.99	7,534,686.74	13.7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36,752.13	0.25
合计	82,005,175.47	100.00	54,726,809.8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奥特博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970,782.20	23.13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96,643.21	12.92
无锡方赫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52,106.00	6.16
江阴铂诚德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737,992.00	4.56
江苏泽恩汽机车部品制造有限公司	3,099,290.00	3.78
合计	41,456,813.41	50.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7,404.54	537,368.59
合计	697,404.54	537,368.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82,112.92
1 年以内小计	582,112.92
1 至 2 年	82,663.63
2 至 3 年	100,000.00
3 年以上	51,000.00
合计	815,776.5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31,950.00	381,150.00
其他	183,826.55	270,415.54
合计	815,776.55	651,565.5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损失)	

		用减值)	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1,555.03	4,552.29	88,089.63	114,196.9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766.36	5,766.36		
--转入第三阶段		-4,552.29	4,552.29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316.98	2,500.00	-11,641.92	4,175.0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9,105.65	8,266.36	81,000.00	118,372.0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196.95	4,175.06				118,372.01
合计	114,196.95	4,175.06				118,372.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闵联临港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20,000.00	1 年以内	39.23	16,000.00
河南汇润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2-3 年	12.26	30,000.00
张彬	其他	50,000.00	1-2 年	6.13	5,000.00
林向全	押金保证金	43,200.00	1 年以内	5.30	2,160.00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750.00	1 年以内	1.20	487.50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900.00	1-2 年	0.48	390.00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	3 年以上	2.45	20,000
合计	/	546,850.00	/	67.05	74,037.5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0,443,797.05	5,878,456.29	144,565,340.76	152,404,465.44	6,428,303.62	145,976,161.82
在产品	82,489,268.99	1,354,768.45	81,134,500.54	68,980,006.91	1,302,987.31	67,677,019.60
库存商品	88,496,800.10	16,448,762.45	72,048,037.65	94,881,796.69	15,788,425.83	79,093,370.86
周转材料	117,975.98		117,975.98	134,699.98		134,699.98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220,446.48	1,064,630.17	155,816.31	1,064,630.17	1,064,630.17	0.00
委托加工物资	20,241,787.21		20,241,787.21	12,523,634.53		12,523,634.53
合计	343,010,075.81	24,746,617.36	318,263,458.45	329,989,233.72	24,584,346.93	305,404,886.7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428,303.62	-517,381.60		32,465.73		5,878,456.29
在产品	1,302,987.31	54,531.14		2,750.00		1,354,768.45
库存商品	15,788,425.83	3,016,507.72		2,356,171.10		16,448,762.4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064,630.17					1,064,630.17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24,584,346.93	2,553,657.26		2,391,386.83		24,746,617.3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1,172,189.61	15,562,595.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预付房租费	542,480.00	417,670.00
一年内到期的软件特许权	318,591.00	796,477.50
待摊网络费	15,849.14	47,547.20
合计	12,049,109.75	16,824,289.70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81,829,237.69	1,502,154,757.4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81,829,237.69	1,502,154,757.47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42,157,191.75	1,173,038,749.60	12,194,459.08	24,569,370.83	2,151,959,771.26
2. 本期增加金额	28,687,858.26	25,091,163.91	240,541.86	797,668.10	54,817,232.13
(1) 购置		2,121,693.45	240,541.86	1,062,338.83	3,424,574.14
(2) 在建工程转入	28,687,858.26	22,969,470.46		-264,670.73	51,392,657.9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42,478.63	200,820.68	97,707.00	441,006.31
(1) 处置或报废		142,478.63	200,820.68	97,707.00	441,006.31
4. 期末余额	970,845,050.01	1,197,987,434.88	12,234,180.26	25,269,331.93	2,206,335,997.0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7,057,957.85	445,805,125.31	8,805,867.53	18,136,063.10	649,805,013.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3,354,235.33	49,213,240.53	1,314,537.97	1,238,863.17	75,120,877.00
(1) 计提	23,354,235.33	49,213,240.53	1,314,537.97	1,238,863.17	75,120,877.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6,454.70	190,779.64	91,897.06	419,131.40
(1) 处置或报废		136,454.70	190,779.64	91,897.06	419,131.40
4. 期末余额	200,412,193.18	494,881,911.14	9,929,625.86	19,283,029.21	724,506,759.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70,432,856.83	703,105,523.74	2,304,554.40	5,986,302.72	1,481,829,237.69
2. 期初账面价值	765,099,233.90	727,233,624.29	3,388,591.55	6,433,307.73	1,502,154,757.4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064,957.24	1,525,315.53		539,641.71	预计新项目启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7,893,693.36	122,265,353.53
工程物资		
合计	197,893,693.36	122,265,353.53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亿美嘉厂房工程	1,292,342.30		1,292,342.30	14,586,001.25		14,586,001.25
郑州君润二期厂房工程	3,851,038.46		3,851,038.46			
设备安装工程	185,672,319.27		185,672,319.27	107,679,352.28		107,679,352.28
其他零星工程	7,077,993.33		7,077,993.33			
合计	197,893,693.36		197,893,693.36	122,265,353.53		122,265,353.5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亿美嘉 厂房工程	25,118.08 万元	14,586,001.25	9,819,906.71	23,113,565.66		1,292,342.30						自有资金
设备安装工程		107,679,352.28	104,167,874.96	26,174,907.97		185,672,319.27						自有资金
合计	25,118.08 万元	122,265,353.53	113,987,781.67	49,288,473.63		186,964,661.5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海恒伸祥二期厂房	廊坊振华厂房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6,570,845.53	14,657,475.52	31,228,321.0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6,570,845.53	14,657,475.52	31,228,321.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30,150.63	1,832,184.42	2,062,335.05
(1) 计提	230,150.63	1,832,184.42	2,062,335.0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0,150.63	1,832,184.42	2,062,335.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340,694.90	12,825,291.10	29,165,986.00
2. 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7,600,504.03			13,692,747.79	97,200.00	221,390,451.82

2. 本期增加 金额	33,309,680.19					33,309,680.19
(1) 购置	33,309,680.19					33,309,680.19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0,910,184.22			13,692,747.79	97,200.00	254,700,132.0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127,481.81			10,794,592.50	35,100.00	35,957,174.31
2. 本期增加 金额	2,185,438.00			642,963.26	9,720.00	2,838,121.26
(1) 计提	2,185,438.00			642,963.26	9,720.00	2,838,121.26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312,919.81			11,437,555.76	44,820.00	38,795,295.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213,597,264.41			2,255,192.03	52,380.00	215,904,836.44
2. 期初账面 价值	182,473,022.22			2,898,155.29	62,100.00	185,433,277.5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装	74,622,731.03	8,156,097.37	26,345,276.86		56,433,551.54
推车料箱	15,061,372.88	10,731,314.65	5,546,205.46		20,246,482.07
其他	14,594,770.64	205,610.14	3,012,983.93		11,787,396.85
合计	104,278,874.55	19,093,022.16	34,904,466.25		88,467,430.46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7,021,222.98	18,000,343.60	78,757,156.04	16,315,552.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38,439,951.03	21,338,667.05	129,259,075.61	19,391,482.97

递延收益	81,550,518.56	16,293,763.61	85,609,749.64	17,111,627.22
其他	23,163,553.93	4,769,461.89	23,163,553.93	4,769,461.89
合计	330,175,246.50	60,402,236.15	316,789,535.22	57,588,124.1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差异	50,483,727.85	10,977,931.14	54,279,061.79	11,843,614.85
合计	50,483,727.85	10,977,931.14	54,279,061.79	11,843,614.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77,931.14	49,424,305.01	11,843,614.85	45,744,509.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77,931.14		11,843,614.8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8,039.50	379,894.18
可抵扣亏损	10,605,908.73	10,605,908.73
合计	11,123,948.23	10,985,802.9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023 年	4,244,567.36	4,244,567.36	

2024 年	5,345,396.25	5,345,396.25	
2025 年	38,762.97	38,762.97	
2026 年	977,182.15	977,182.15	
合计	10,605,908.73	10,605,908.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27,152,507.04		27,152,507.04	15,164,668.59		15,164,668.59
合计	27,152,507.04		27,152,507.04	15,164,668.59		15,164,668.59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30,589,444.46	370,372,416.65
合计	630,589,444.46	370,372,416.6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1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2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008,190,829.36	813,309,397.37
应付长期资产款	69,544,184.67	158,491,883.37
应付费用款	27,424,069.89	23,494,829.57
合计	1,105,159,083.92	995,296,110.3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787,601.52	5,147,572.43
合计	9,787,601.52	5,147,572.4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815,173.72	149,411,386.23	152,888,432.88	27,338,127.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3,803.54	10,254,892.16	10,236,750.97	301,944.7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1,098,977.26	159,666,278.39	163,125,183.85	27,640,071.8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109,267.37	132,941,872.16	136,437,518.04	26,613,621.49
二、职工福利费		7,438,162.23	7,339,004.73	99,157.50
三、社会保险费	291,397.00	5,593,610.99	5,712,387.32	172,620.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8,839.80	4,607,169.69	4,726,124.49	149,885.00
工伤保险费	8,511.40	479,917.62	479,798.73	8,630.29
生育保险费	14,045.80	506,523.68	506,464.10	14,105.38
四、住房公积金	81,760.00	2,671,566.00	2,673,111.00	80,21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2,749.35	766,174.85	726,411.79	372,512.4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0,815,173.72	149,411,386.23	152,888,432.88	27,338,127.0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7,457.93	9,912,763.46	9,879,645.08	290,576.31
2、失业保险费	26,345.61	342,128.70	357,105.89	11,368.4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83,803.54	10,254,892.16	10,236,750.97	301,944.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376,879.40	8,923,382.4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4,626,760.63	25,687,150.67
个人所得税	195,067.43	242,866.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4,608.11	586,619.92
房产税	5,383,903.67	4,598,660.57
土地使用税	1,673,806.93	1,410,589.84
教育费附加	418,647.56	253,465.77
地方教育附加	279,098.39	168,977.18
印花税	769,355.51	587,071.95
环境保护税	284.20	333.40
合计	37,598,411.83	42,459,118.1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80,110.35	2,725,841.21
合计	2,780,110.35	2,725,841.21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734,000.96	1,702,850.96
应付暂收款	603,473.17	583,708.92
其他	442,636.22	439,281.33
合计	2,780,110.35	2,725,841.2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272,388.19	17,925.03
合计	1,272,388.19	17,925.0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恒伸祥二期厂房	15,044,842.13	
廊坊振华厂房	13,872,508.21	
合计	28,917,350.3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5,609,749.64		4,059,231.08	81,550,518.5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5,609,749.64		4,059,231.08	81,550,518.5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装修、基础设施等补助	32,052,591.28			1,232,791.98		30,819,799.33	与资产相关
年产量60万套汽车车身零部件项目扶持资金	27,122,219.66			1,068,366.54		26,053,853.12	与资产相关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4,884,155.16			187,852.14		4,696,302.99	与资产相关
无锡振华配套上汽宁德工厂整车车身小分拼焊接总成项目设备补助	4,000,000.00			300,000.00		3,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政府补贴	2,477,265.78			155,172.42		2,322,093.36	与资产相关

工业项目加快建设补贴	2,013,765.99			123,636.84		1,890,129.15	与资产相关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补助	1,153,626.40			116,015.60		1,037,610.80	与资产相关
汽车产业补助资金	1,035,000.00			90,000.00		945,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938,427.03			117,303.36		821,123.67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	772,000.12			96,499.98		675,500.14	与资产相关
太湖湾科创资金	2,023,000.00			51,000.00		1,972,0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876,769.90			185,598.06		2,691,171.84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胡埭镇产业发展专项基金	590,000.00					5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惠山区智能制造示范工程补助	3,670,928.32			334,994.16		3,335,934.1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5,609,749.64			4,059,231.08		81,550,518.56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0	50,482,183.00				50,482,183.00	250,482,183.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钱金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1号文）核准，并根据东洲评报字【2022】第1610号，截至评估基准日，无锡开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68,200万元，公司通过发行股份3,360.00万股（股份对价461,664,000.00元）及支付现金220,336,000.00元的方式购买钱金祥所持有的无锡开祥50%股权和钱犇所持有的无锡开祥50%股权，上述收购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中计入股本33,6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253,936,000.00元。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6月1日出具的容诚验字[2023]214Z0005号《验资报告》，截至2023年6月1日12:00止，公司已向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辉贤、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实浩瑞（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实泽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共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882,183股，募集资金总额人

人民币 234,999,987.36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5,598,496.78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9,401,490.58 元，其中计入股本 16,882,183.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12,519,307.58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24,245,418.54	212,519,307.58	253,936,000.00	1,082,828,726.1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124,245,418.54	212,519,307.58	253,936,000.00	1,082,828,726.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本节第七项、53 股本的相应内容。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142,093.91	3,142,093.91	
合计		3,142,093.91	3,142,093.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517,768.55			30,517,768.5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0,517,768.55			30,517,768.5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5,114,760.89	424,200,976.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58,795,568.66	77,798,077.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3,910,329.55	501,999,053.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519,106.13	161,911,276.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24,429,435.68	633,910,329.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58,795,568.66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4,213,055.22	692,455,646.78	749,792,754.08	656,545,429.17
其他业务	94,622,681.40	49,926,326.92	51,378,850.56	4,803,666.80
合计	968,835,736.62	742,381,973.70	801,171,604.64	661,349,095.9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汽车零部件	532,003,740.06
分拼总成加工业务	242,394,934.01
模具	41,215,535.62
电镀加工业务	58,598,845.53
其他	
合计	874,213,055.2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74,213,055.22
合计	874,213,055.2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58,768.17	1,404,444.10
教育费附加	1,803,673.47	601,904.63
资源税		

房产税	5,346,934.80	2,912,850.31
土地使用税	834,938.21	647,839.86
车船使用税	9,845.00	11,880.00
印花税	2,048,504.87	626,065.72
地方教育附加	1,202,448.97	401,269.72
环境保护税	989.73	1,248.60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税		5,167.29
合计	15,106,103.22	6,612,670.2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70,155.24	881,323.15
差旅费	8,494.34	82,574.22
业务招待费	125,073.00	115,526.7
质量索赔	191,789.06	4,250.72
折旧与摊销	1,506.30	1,506.24
样品费	746.50	805,392.75
其他	13,444.85	96,815.23
合计	1,011,209.29	1,987,389.0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268,556.56	16,242,373.73
折旧及摊销	13,042,452.40	9,578,388.83
差旅费	747,013.55	461,041.23
业务招待费	3,989,178.67	4,579,814.33
办公费	3,902,580.38	2,415,108.99
中介服务费	9,651,124.78	2,179,484.92
交通费	593,957.19	320,505.94
其他	1,090,902.69	2,539,265.6
合计	51,285,766.22	38,315,983.5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485,287.87	11,883,802.77
直接投入	14,288,680.09	13,949,752.85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1,084,912.75	1,181,693.59
其他费用	727,548.64	572,736.64
合计	27,586,429.35	27,587,985.8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033,722.32	4,559,777.77
减：利息收入	244,183.09	327,328.93
手续费其他	84,790.56	92,009.34
汇兑损益		-17,713.41
利息费用（租赁）	262,556.55	
合计	10,136,886.34	4,306,744.7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059,231.08	4,007,124.5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04,336.82	1,558,485.1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75,281.69	241,372.52
合计	5,438,849.59	5,806,982.22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第十节“七、84、政府补助”。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1,25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35,766.77	-1,930,122.9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75.06	-57,910.2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8,239,941.83	-2,079,283.2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553,657.26	-2,580,266.4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553,657.26	-2,580,266.4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5,704.79	130,231.87
合计	85,704.79	130,231.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108,243.00		108,243.00
政府补助			
罚没收入	154,406.32	343,563.39	154,406.32
其他	239,032.75	37,003.69	239,032.75
合计	501,682.07	380,567.08	501,682.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7,057.11	639,213.25	7,057.11

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损失	7,057.11	639,213.25	7,057.11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0	
罚没支出	661,141.99		661,141.99
其他	60,162.21	1,335.16	60,162.21
合计	728,361.31	660,548.41	728,361.3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992,334.10	16,488,601.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79,795.68	-6,541,003.85
合计	25,312,538.42	9,947,597.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5,831,644.5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374,746.6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341,122.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80,323.2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3,282,263.71
高新技术企业 2022 年度第四季度固定资产加计扣除本期调整的影响	2,360,357.30
其他	-261,747.8

所得税费用	25,312,538.42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政府补助	1,422,853.36	7,007,203.16
押金保证金	276,768.00	848,272.02
利息收入	244,169.28	275,623.07
其他	406,769.29	270,073.72
合计	2,350,559.93	8,401,171.9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33,100,000.17	36,000,000
押金保证金	374,950.00	633,217.36
付现的管理/销售/研发费用性质支出	14,546,384.40	15,127,144.38
其他	1,880,180.67	21,335.16
合计	49,901,515.24	51,781,69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向增发中介费	33,600.00	
同一控制支付给控股股东	220,336,000.00	
租赁负债本金/利息/保证金	800,000.00	
合计	221,169,6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0,519,106.13	52,061,820.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53,657.26	2,580,266.41
信用减值损失	8,239,941.83	2,079,283.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5,120,877.00	66,421,114.59
使用权资产摊销	2,062,335.05	
无形资产摊销	2,838,121.26	2,746,382.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904,466.25	29,447,65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704.79	-130,231.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57.11	639,213.2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296,278.87	4,490,358.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9,795.67	-6,541,003.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12,228.92	-13,138,292.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968,735.82	-317,211,566.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8,071,017.49	88,440,690.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66,393.05	-88,114,309.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2,254,831.15	121,387,103.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5,099,679.79	232,859,543.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155,151.36	-111,472,439.2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2,254,831.15	135,099,679.79
其中：库存现金	176,435.13	143,475.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2,078,396.02	134,956,204.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254,831.15	135,099,679.7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101,000.1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ETC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33,101,000.17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装修、基础设施等补助	30,819,799.33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232,791.98
年产量 60 万套汽车车身零部件项目扶持资金	26,053,853.1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68,366.54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4,696,302.99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87,852.14
无锡振华配套上汽宁德工厂整车车身小分拼焊接总成项目设备补助	3,7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00,000.00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政府补贴	2,322,093.36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55,172.42
工业项目加快建设补贴	1,890,129.15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23,636.84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补助	1,037,610.8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16,015.60
汽车产业补助资金	945,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90,000.00
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821,123.67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17,303.36
技术改造项目	675,500.14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96,499.98
太湖湾科创资金	1,972,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1,000.00
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691,171.84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85,598.06
2021年胡埭镇产业发展专项基金	59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0.00
惠山区智能制造示范工程补助	3,335,934.16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34,994.16
稳岗补贴	396,700.00	其他收益	396,700.00
达产满产专项补贴	290,000.00	其他收益	290,000.00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	226,500.00	其他收益	226,500.00
经济发展先进单位奖励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企业技术研发补助	65,000.00	其他收益	65,000.00
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26,136.82	其他收益	26,136.82
个税手续费返还	175,281.69	其他收益	175,281.69
合计	82,930,137.07		5,438,849.5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无锡开祥	100%	在合并前后同受本企业最终控制方钱犇、钱金祥最终控制且该项控制非暂时	2023年1月31日	验资交割截止日为2023年1月31日	7,276,306.51	3,440,164.36	4,755,414.62	2,130,575.50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无锡开祥
--现金	220,336,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33,600,000.00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无锡开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97,148,313.40	199,178,329.57
货币资金	80,486,463.25	90,805,268.78
应收款项	41,980,276.38	35,959,782.58
存货	5,265,753.77	5,409,163.06
固定资产	62,849,374.59	59,074,624.61
无形资产	2,714,822.71	2,720,928.25
长期待摊费用	2,292,805.18	2,398,302.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0,327.52	682,369.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8,490.00	2,127,890.00
负债：	15,412,580.38	20,882,760.91
借款		
应付款项	1,766,960.64	1,820,909.35
应付职工薪酬	843,470.00	1,513,270.97
应交税费	9,187,053.78	13,877,652.27
递延收益	3,615,095.96	3,670,928.32
净资产	181,735,733.02	178,295,568.6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81,735,733.02	178,295,568.66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恒升祥	武汉市	武汉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方园	无锡市	无锡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亿美嘉	无锡市	无锡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郑州君润	郑州市	郑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宁德振德	宁德市	宁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恒伸祥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廊坊全京申	廊坊市	廊坊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无锡开祥	无锡市	无锡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章节七、4. 应收票据和 5. 应收账款和 6. 应收账款融资和 8. 其他应收款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87.73%（2021 年 12 月 31 日：86.0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2023.06.30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630,589,444.46	637,615,397.26	637,615,397.26		
应付票据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105,159,083.92	1,105,159,083.92	1,105,159,083.92		
其他应付款	2,780,110.35	2,780,110.35	2,780,110.35		
小 计	1,848,528,638.73	1,855,554,591.53	1,855,554,591.53		

项 目	2022.12.31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70,372,416.65	377,713,402.95	377,713,402.95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995,296,110.31	995,296,110.31	995,296,110.31		

项 目	2022. 12. 31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 以上
其他应付款	2,725,841.21	2,725,841.21	2,725,841.21		
小 计	1,388,394,368.17	1,395,735,354.47	1,395,735,354.47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630,000,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0,00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2. 外币货币性项目”的相关披露。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01,240,743.17	201,240,743.1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1,240,743.17	201,240,743.1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无锡君润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江苏无锡	投资	6,883.00	27.48	27.4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钱犇、钱金祥，钱犇、钱金祥分别持有本公司 22.33%和 11.68%的股份，并通过无锡君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27.48%的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61.49%的股份。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的相关披露。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无锡市胜益利科技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常州博虎源建材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无锡胜益利	电费	0.00			466,893.34
常州博虎源	料盒	262,850.00			470,274.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锡胜益利	厂房租赁	0.00	1,256,346.70	0.00	1,256,346.70	0.00	1,319,164.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1.08	322.0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常州博虎源	131,196.00	188,974.4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不包括已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子公司廊坊振华 2022 年 12 月 26 日与华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租赁期四年，租赁期自 2023 年 1 月 4 日至 2027 年 1 月 3 日止，其中免租期 3 个月（自 2023 年 1 月 4 日至 2023 年 4 月 3 日），年租金 440.00 万元，租赁期内租金合计 1,649.99 万元。

子公司上海恒伸祥 2023 年 6 月 11 日与上海闵联临港联合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租赁期三年，租赁期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止，其中免租期 2 个月（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至 2023 年 7 月 15 日、2024 年 4 月 16 日至 2024 年 5 月 15 日），年租金 640.92 万元，租赁期内租金合计 1,815.94 万元。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5,048,218.30

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250,482,183 股，未扣除回购专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共 25,048,218.30 元人民币（含税），实际分红金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计算。本次现金分红实施完成后，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25,048,218.30 元，占 2023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7.67%。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汽车冲压零部件（汽车车身零部件和底盘零部件）、模具和提供分拼总成加工业务。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节七、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相应内容。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十六、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的相应内容。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17,344,403.90
1 年以内小计	517,344,403.90
1 至 2 年	1,956,839.92
2 至 3 年	761,470.22
3 年以上	2,955,595.07
合计	523,018,309.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21,734.83	0.52	2,721,734.83	100.00	0.00	2,721,734.83	0.54	2,721,734.83	100.00	0.00
其中:										
北京宝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721,734.83	0.52	2,721,734.83	100.00	0.00	2,721,734.83	0.54	2,721,734.83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0,296,574.28	99.48	26,525,205.50	5.10	493,771,368.78	502,764,700.58	99.46	26,615,945.01	5.29	476,148,755.57
其中:										
按账龄组合	520,296,574.28	99.48	26,525,205.50	5.10	493,771,368.78	502,764,700.58	99.46	26,615,945.01	5.29	476,148,755.57
合计	523,018,309.11	/	29,246,940.33	/	493,771,368.78	505,486,435.41	/	29,337,679.84	/	476,148,755.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宝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721,734.83	2,721,734.83	100.00	客户处于停工停产状态,预期款项难以收回
合计	2,721,734.83	2,721,734.8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17,344,403.90	25,867,220.20	5.00
1-2年	1,956,839.92	195,683.99	10.00
2-3年	761,470.22	228,441.07	30.00
3年以上	233,860.24	233,860.24	100.00
合计	520,296,574.28	26,525,205.50	5.1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21,734.83					2,721,734.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15,945.01	-90,739.51				26,525,205.5
合计	29,337,679.84	-90,739.51				29,246,940.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9,216,055.43	24.71	6,558,644.77
第二名	127,580,142.71	24.39	6,511,507.14
第三名	85,412,833.60	16.33	4,270,641.68
第四名	29,444,958.59	5.63	1,472,247.93
第五名	19,909,919.41	3.81	995,495.97
合计	391,563,909.74	74.87	19,808,537.4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8,684,448.48	621,091,992.94
合计	608,684,448.48	621,091,992.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07,939,940.14
1 年以内小计	607,939,940.14
1 至 2 年	34,601,672.61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1,000
合计	642,562,612.7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1,100.00	221,100.00
资金往来款	642,541,512.75	653,580,950.46
合计	642,562,612.75	653,802,050.4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2,689,047.52	10.00	21,000.00	32,710,057.5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460,177.26	3,460,177.26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68,126.75			1,168,106.7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30,396,997.01	3,460,187.26	21,000.00	33,878,164.2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710,057.52	1,168,126.75				33,878,164.27
合计	32,710,057.52	1,168,126.75				33,878,164.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亿美嘉	资金拆借	184,600,000.00	1年以内	28.73	9,230,000.00
无锡亿美嘉	资金拆借	34,601,572.61	1-2年	5.38	3,460,157.26
宁德振德	资金拆借	167,200,000.00	1年以内	26.02	8,360,000.00
上海恒伸祥	资金拆借	106,500,000.00	1年以内	16.57	5,325,000.00
武汉恒升祥	资金拆借	69,719,940.14	1年以内	10.85	3,485,997.00
无锡方园	资金拆借	30,320,000.00	1年以内	4.72	1,516,000.00
合计	/	592,941,512.75	/	92.27	31,377,154.2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6,720,719.57		496,720,719.57	285,984,986.55		285,984,986.5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96,720,719.57		496,720,719.57	285,984,986.55		285,984,986.5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恒升祥	39,829,181.46			39,829,181.46		
无锡方园	11,255,805.09			11,255,805.09		
无锡亿美嘉	35,000,000.00			35,000,000.00		

郑州君润	85,000,000.00			85,000,000.00		
宁德振德	85,000,000.00			85,000,000.00		
上海恒伸祥	29,450,000.00			29,450,000.00		
廊坊全京申	450,000.00	29,000,000.00		29,450,000.00		
无锡开祥		181,735,733.02		181,735,733.02		
合计	285,984,986.55	210,735,733.02		496,720,719.5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3,039,210.99	493,907,684.02	483,562,124.63	489,594,679.32
其他业务	82,162,052.49	49,629,372.29	46,484,643.58	12,153,034.37
合计	605,201,263.48	543,537,056.31	530,046,768.21	501,747,713.6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汽车零部件	483,501,725.36
模具	39,537,485.63
其他	82,162,052.49
合计	605,201,263.4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605,201,263.48
合计	605,201,263.4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8,647.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07,735.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440,164.3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622.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5,281.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38,084.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644,122.1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5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7	0.35	0.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钱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8月2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